

## 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 市级第三批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的通告

(2002年12月9日济南市人民政府令第203号公布 自  
2002年12月9日起施行)

为了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继续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决定在取消第一、二批行政审批事项(共499项)的基础上,再取消118项。现将第三批取消的118项行政审批事项予以公布。

### 市级第三批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

#### 一、济南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 1、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审核
- 2、压力管道安装开工审核(改为备案)
- 3、压力管道修理改造开工审核

#### 二、济南市经济委员会

- 1、市级技术创新项目审批
- 2、企业使用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自筹资金投资的技术改造项目审批
- 3、限额以下(3000万美元)企业利用外资改造项目审批(改

为备案)

三、济南市煤炭工业办公室

- 1、小煤矿灾害预防处理计划审批
- 2、地方国有煤矿灾害预防处理计划审核
- 3、矿井主提升绞车提升准运证审核

四、济南市财政局

- 1、农业四税减免税审批
- 2、外商投资企业财政登记审批(改为备案)
- 3、政府采购计划、中介机构取得政府采购业务代理资格审

批

- 4、计算机替代手工记账审批(改为备案)
- 5、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推荐审核

五、济南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 1、市级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立项审批(改为备案)
- 2、市级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结果确认审批(改为备案)
- 3、非经营性资产转经营性资产审批

六、济南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 1、市属和五个区(市中、历下、槐荫、天桥、高新开发区，下同)属企业职工调出到本市四县(市)和历城区、长清区属企业审批

2、市属和五个区属企业职工调出到本省内各地市、县属企业审批

3、市属和五个区属企业职工调出本省审批

4、使用工资储备基金(用于职工工资除外)审批(改为备案)

5、市属企业厂级领导工资晋级审批(改为备案)

6、劳动工资计划立户审批(改为备案)

7、企业职工工龄认定审批

8、离退休人员增加待遇审批(改为备案)

9、外省企业职工向我市企业流动审核

七、济南市粮食局

1、粮食收储企业经营资格审批(下放县级)

八、济南市盐务局

1、以盐为原料综合利用资源加工盐产品销售审批

2、食盐中添加营养剂、强化剂和药物审核

九、济南市发展计划委员会

1、对迁济人员计划的审批

2、国有、集体企业(县级以上)新建、调整、更名审批(改为备案)

3、企业利用自有资金、金融机构贷款和通过市场融资进行建设的生产经营性和生活福利性项目建议书或可行性研究报告、

年度建设计划的审批(改为备案)

十、济南市物价局

- 1、宾馆、招待所客房、会议室收费审批
- 2、摄影价格，餐饮、娱乐价格审批
- 3、石油液化气价格审批
- 4、家用电器、汽车摩托车维修价格审批。
- 5、营利性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审批
- 6、私立学校收费，企业和个人投资办幼儿园(托儿所)收费

审批

- 7、咨询服务收费，拍卖服务收费，职业介绍收费审批
- 8、私有住房出租价格审批

十一、济南市城市管理局

- 1、四级市政建设施工企业资质认证审批

十二、济南市建筑管理局

- 1、主要建筑材料和构配件备案登记

十三、济南市房产管理局

- 1、外地物业管理企业进济经营注册登记备案

十四、济南市园林管理局

- 1、各区收取的绿化费使用计划审批(改为备案)
- 2、集体或个人所有古树名木抵押转让备案

十五、济南市环境保护局

- 1、对排放生产工艺可燃废气的审批
- 2、夜间施工作业许可证审批(下放县级)
- 3、大中型水库坝下最小泄流量审批
- 4、对有毒化学品进出口初审

十六、济南市公用事业管理局

- 1、自建供水设施竣工验收审批
- 2、集中供热开户审批
- 3、燃气自供单位年度审验审批
- 4、城市供水工程竣工验收审批

十七、济南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 1、医疗机构自制制剂注册文号审批
- 2、开办第二、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的审核
- 3、开办第二、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的审核
- 4、仿制药品批准文号的初审
- 5、药品广告的审核
- 6、药品生产企业许可的审核
- 7、药品经营(批发企业)许可的审核
- 8、放射性药品使用许可的审核
- 9、新药批准文号的初审

10、GMP 认证的初审

11、医疗单位制剂许可证的初审

十八、济南市广播电视局

1、宾馆闭路电视系统设立视频点播的审核(改为备案)

2、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的审核(改为备案)

十九、济南市新闻出版局

1、其他印刷品印刷企业审批

2、经营图书报刊零售、出租业务的审批(下放县级)

3、电子出版物零售、出租许可的审批(下放县级)

4、出版物印刷企业的审核

5、音像制品复制企业的设立、变更审核

6、报纸、期刊的注册及其增版、增刊、变更登记项目的审

核

7、内部资料性出版物的审核

8、作品自愿登记申请的审核

9、设立出版物批发单位或出版物批发业务单位的审核

10、电子出版物批发许可审核

二十、济南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1、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改为备案)

二十一、济南市卫生局

- 1、500张床位以上的医疗机构设置审核

#### 二十二、济南市人事局

- 1、自收自支和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调入各类工作人员审批
- 2、机关事业单位职工人数和工资总额计划的审批
- 3、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因公致残护理费发放的审批
- 4、科技干部、党政管理干部家属子女农转非的审批
- 5、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的出国(境)培训审核
- 6、高级专家延长退离休年龄的审核
- 7、中级和部分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认定审核(改为

备案)

- 8、全民事业单位辞退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的备案

#### 二十三、济南市科学技术局

- 1、民营科技企业的认定审批(改为备案)

#### 二十四、济南市教育局

- 1、职前社会力量办学收费项目、标准的审核
- 2、中外合作办学初审
- 3、聘请外籍专业人员的初审

#### 二十五、济南市体育局

- 1、体育用品经营审批

#### 二十六、济南市文化局

1、组织社会福利性募捐演出的审批(改为备案)

2、外省、自治区、直辖市演出经纪机构来济承办组台演出的审批(改为备案)

3、美术品经营单位的审批(改为备案)

4、电影放映经营许可审批(改为备案)

5、文物委托拍卖的审批

6、对可能埋藏文物的地方进行大型基本项目建设的审核

二十七、济南市旅游局

1、新建、改建、扩建旅游景区、景点、涉外饭店及大型游乐场所审核(改为备案)

二十八、济南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

1、经贸出国团组审核

2、生产企业申报进出口经营权审核(改为备案)

3、外商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议书审批(下放县级)

二十九、济南市民政局

1、火化殡仪馆(火葬场)存放逾期遗体审批

2、发放抚恤金审批

3、市属单位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补助审批

4、市级革命烈士纪念建筑物保护单位审核



5、我军被俘去台人员回大陆定居审核

6、市属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含离休干部无工作的直系亲属)

医疗审核

7、军队离休干部再婚配偶农转非审核

8、烈属和特等、一等伤残军人及其家属农转非审核

9、军休干部及其随迁家属落户、工作调动、转学审核

10、县级政府和专业主管部门批准命名、更名和注销的地名

备案

11、出版内容涉及地名密集的出版物备案

12、销售寿衣、遗体包装物等殡葬用品备案

三十、济南市司法局

1、申报律师资格审核

2、申报公证员资格审核

三十一、济南市公安局

1、核发易燃易爆化学物品准运证审批

2、在设有车间、仓库建筑物内设置员工集体宿舍消防安全

审查审批

3、放射性同位素许可审核